

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以邮件、短信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1 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本立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6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6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

为规范公司运作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、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、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进行了修订，并制定了《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、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、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。

公司董事对本议案的子议案逐一投票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2.01 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02 制定《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03 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04 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05 修订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06 修订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07 修订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08 制定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09 制定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10 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11 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12 制定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13 修订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14 制定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相关制度全文。

（二）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定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4:30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星东路 143 号星力产业园 H1 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1 日